

智仁乡人民政府文件

智政〔2020〕48号

智仁乡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智仁乡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 工作责任制清单》的通知

各村、乡食安委各成员单位、各办公室：

鉴于人事调整，现将调整后的《智仁乡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制清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乐清市智仁乡人民政府

2020年10月10日

智仁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0年10月10日印发

智仁乡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制清单

责任领导	工作职责			
智仁乡党委书记 (夏慧燕)	1.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把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党委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将食品安全工作的大政方针、法律法规等内容纳入党委理论学习和干部培训内容，不断提高班子成员的政治站位，增强做好食品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2.全面加强党对本乡食品安全工作的领导，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向上级报告的重要内容。			
	3.优化调整班子成员食品安全相关工作职责分工并建立清单，及时督促班子成员认真落实食品安全工作责任。			
	4.开展食品安全工作专题调研，召开党政联席会议或专题会议，听取食品安全工作专题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食品安全工作重大问题，推动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			
	5.加强食品安全工作队伍建设和机构建设，增强食品安全工作的专业性、系统性，不断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			
	6.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党委、政府年度综合考核评价和村居主职干部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系统推进，协调各方重视和支持食品安全工作。			
	7.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把握正确舆论导向，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5%;">联络人</td> <td style="width: 25%;">鲍庆满</td> <td style="width: 25%;">联系方式</td> <td style="width: 25%;">62180500</td> </tr> </table>	联络人	鲍庆满	联系方式
联络人	鲍庆满	联系方式	62180500	

智仁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叶利华）	1.领导本乡食品安全工作，组织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及时分析街道食品安全形势，研究制定食品安全工作政策。		
	2.坚持新发展理念，正确处理发展和安全的关系，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本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3.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对食品安全重点工作作出部署，并接受人大监督。		
	4.建立健全本乡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体系，优化调整本乡班子成员和相关科室食品安全工作职责分工并建立清单，指导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和相关科室落实工作责任，推动食品安全考核评价体系建设。		
	5.加强食品安全委员会建设，发挥食品安全委员会统一领导作用。		
	6.加大人、财、物保障力度，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相关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障食安办依法履职必需的经费和装备		
	7.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执法能力建设，整合监管力量，优化监管机制，提高风险监测、监管执法检验检测、协管队伍的智慧化、专业化水平		
	8.开展食品安全工作专题调研，组织召开食品安全委员会会议、办公会议或专题会议，听取本街道食品安全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食品安全工作突出问题。		
	9.指挥、指导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实施区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推动应急队伍组建、提升应急能力、开展应急演练等工作。		
	10.推动完善促进食品及食品相关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措施，以食品安全引领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化食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提高产业发展水平，提升我乡食品产业竞争力。		
联络人	鲍庆满	联系方式	62180500

智仁乡 党委其他委员	党委其他成员共性职责	1.乡党委委员按照职责分工，协助乡党委书记抓好分管行业或领域的食品安全工作，推动分管行业或领域健全和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及时研究解决分管行业或领域的食品安全相关问题。
		2.按照职责分工督促指导考核实施部门将食品安全纳入党委、政府年度综合考核评价内容。
	乡党委副书记 (蔡乐智)	1.协助乡党委书记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
		2.协调纪检和组织、宣传、政法各办支持保障食品安全工作，动员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参与支持、监督食品安全工作。
		3.组织推动食品安全执法司法政策落实，协调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问题行政执法衔接机制。
		4.督促推动重大危害食品安全犯罪依法处理，支持配合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5.督促指导综治办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平安建设的重要内容，指导处置食品安全问题引发的群体性事件；推动市场监管平台建设，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全科网格员重要职责并加强考核监督和培训管理。
		6.指导食品安全普法有关工作，将食品安全纳入普法计划，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法治宣传教育。
	乡纪委书记 (项文宝)	1.围绕食品安全工作要点、热点、难点问题，加强对职能科室履职情况的监督，督促推动食品安全监管责任有效落实。
		2.将科室、村居干部履行食品安全工作职责情况纳入巡察内容，并推动落实。
		3.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对地方党政领导干部有《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第十七条所列情形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规依纪依法精准开展问责；涉嫌职务违法犯罪的，由监察机关依法调查处置。
	乡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陈斌)	1.组织加强食品安全工作队伍建设以及机构建设，不断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
		2.落实将村居干部履行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情况作为村居干部实绩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
		3.综合运用考核、奖励、惩戒等措施，督促干部履行食品安全工作职责，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智仁乡 党委其 他委员	乡党委委 员、宣统 委员 (王云达)	1.加强对乡食品安全宣传工作的领导，协调对接新闻媒体开展本辖区食品安全新闻宣传，将食品安全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公益宣传范围。			
		2.协调食品安全舆论引导工作，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进行舆论监督，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强化舆情引导和管控，指导新闻媒体进行理性监督，及时准确发布食品安全重大信息，及时回应公众关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3.加强对民族宗教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领导，指导宗教场所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乡党委委 员、武装 部长 (郑黄晶)	1.组织制定加强养老机构食品安全管理的政策措施及相关标准规范，并推动实施。督促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人員和关键岗位人員培训，落实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方案演练。			
		2.将养老机构食堂的质量安全列为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建设的重要内容			
		联络人	刘才金	联系方式	62035598
智仁乡专职分管 食品安全工作的 副乡长(陈建国)	1.协助乡党委书记、乡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上级党委和政府、本级党委的决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协助乡长指挥、指导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				
	3.协助乡党委书记和乡长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组织制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上级以及本级党委和政府的部署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				
	4.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工作专题调研，研究制定本乡食品安全专项规划、年度重点工作计划，统筹推进本地区食品安全工作。				
	5.厘清监管部门职责边界，督促科室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强化源头治理，推动完善“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全过程食品安全监管机制。				
	6.组织落实“智慧监管”信息化工程和信用体系建设，加快监管数据互联互通，不断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效能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7.依托大数据等新技术，及时分析食品安全形势，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隐患排查、专项治理监督管理，协调解决跨部门重点难点问题，坚决防范和化解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8.优化监管队伍专业结构，依托现有资源加快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建设，加强专业培训。			
		9.完善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及时组织开展本地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和调查处理。			
		10.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完善食品安全工作考核体系和考核办法。督促各相关科室和村居食品安全工作责任。			
		11.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普法和科普宣传、安全教育、诚信体系建设等工作，推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联络人	刘才金	联系方式	62035598
智仁乡 人民政府 领导班子 其他成员	智仁乡政 府领导班 子其他成 员共性职 责	1.协助乡长抓好分管行业或领域内的食品安全工作，健全和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对分管行业或领域内的食品安全事故负有相应的领导责任。			
		2.负责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有关食品安全决策部署在分管行业或领域的贯彻落实，督促指导分管行业或领域把食品安全纳入行业领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将食品安全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组织实施、同时监督检查，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重大事项及时提请乡政府研究解决。			
		4.建立完善食品安全教育培训机制和应急管理体系，负责分管行业或领域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指挥和善后处理工作。			
		5.推动构建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分管行业或领域的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行动，推动食品安全隐患治理。			

智仁乡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其他成员	分管工业的副乡长 (欧震威)	1.组织研究食品安全产业发展战略，坚持将食品安全纳入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2.对食品生产企业及相关单位落实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3.统一负责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执法工作。
		4.配合开展旅游场所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5.推动传承和弘扬具有地域特色的饮食文化，促进食品产业与健康、旅游、文化创意等产业融合发展。
		6.指导编制和实施食品工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采取措施推进产业结构优化。
		7.配合开展食品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活动，推进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
		8.指导开展食品、食用农产品追溯体系互联互通工作，协同开展食品、食用农产品追溯标准化、认证认可工作。
		9.加强对餐饮、批发、零售、住宿、会展、外贸等行业、农村市场和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领域以及老字号企业发展与品牌建设等方面的行业指导，促进食品安全水平提升。
		10.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领域科技发展战略研究，牵头组织编制食品安全领域科技规划。
		11.组织协调拟定食品安全科技人才发展规划。
		12.监测分析食品工业运行态势，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监测分析结果。
		13.参与食品经营网站管理有关工作，配合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
智仁乡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其他成员	分管文教卫计工作的副乡长 (陈建国)	1.指导在各级各类学校开展食品安全科普教育，落实食品安全知识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加大宣传教育力度。
		2.指导督查各类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工作，建立和完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督促学校加强食品安全管理。
		3.指导学校食品安全日常管理，协同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治理工作。
		4.指导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构建高水平技术支撑体系，确保风险监测和评估机构满足监管所需，建立食品安全监测结果通报会商机制。
		5.协调指导对食品安全标准执行过程中问题的指导、解答；协调指导开展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及标准宣传工作。
		6.加强对卫生服务机构集中用餐单位的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指导。

		7.指导开展食品安全事故中人员救治,并对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因素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加强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参与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的能力。		
		8.指导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卫生监督管理。		
分管农业 农村工作的副 乡长 (陈士洪)		1.落实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以及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2.组织研究建立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制度,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开展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追溯、风险评估,组织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		
		4.组织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		
		5.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检查,指导农业生产资料监督检查,指导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预警分析。		
分管城建的 副乡长 (黄宋武)		1.推进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		
		2.加强对建筑工地集中用餐单位开展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		
	联络人	刘才金	联系方式	62035598

智仁乡食安办领导小组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		工作职责
食安办领导班子责任清单	经济发展办主任 (吴文彪)	负责工办工作、农办工作
	社会事务管理办主任 (刘才金)	负责社会发展办、食安办工作
	基层综合治理办办主任 (吴梓源)	负责基层综合治理办工作
	派出所所长 (张驰)	负责派出所工作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杨军)	负责市场监管所工作
	行政执法中队队长 (项华龙)	负责行政执法队工作